社團法人高雄市社福慈善團體聯合會

 辦理102年度「看見希望宅急便服務方案」計畫

壹、緣由：

一、為協助本市各區未領取政府補助之弱勢家庭紓解困境，結合民間資源提供食物券或生活物資，滿足基本生活所需，並以關懷訪視、家事服務、社區輔導等服務，進而逐步提升其自我價值與家庭管理效能並積極參與社區活動，培養自立動機，避免長期依賴社會救助。

二、為培力本市各區民間資源、發展弱勢家庭紓困服務輸送平台及在地關懷服務模式，提供結合民間慈善等資源單位辦理志工訓練、聯繫會議、個案研討、資源管理分配、成長活動等服務，以提昇服務品質，達到福利在地化、近便性之目的。

貳、指導單位：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參、主辦單位：社團法人高雄市社福慈善團體聯合會

肆、協辦單位：本會所屬團體會員及提供在地服務之民間單位。

伍、服務對象：設籍於原高雄縣27區之中低收入戶暨弱勢邊緣戶

陸、委託服務區域,如下：

第二區域：旗山區、茂林區、六龜區、美濃區、桃源區、那瑪夏區、內門區、杉林區、甲仙區、橋頭區、永安區、彌陀區、梓官區、燕巢區、茄萣區、岡山區、湖內區、田寮區、阿蓮區、路竹區、大樹區、鳥松區、仁武區、大社區、鳳山區、林園區、大寮區。

柒、合作模式：

轉介單位

〈一〉服務輸送流程：

提供食物卷及相關物資給扶助家庭。

本會

需求單位〈含個人〉

 → →

各友會協助

〈二〉聯合會角色及資源提供：

 運用高雄市各分區民間慈善等資源，組訓志工或社工等專業人員，針對

 該區域未領取政府補助之弱勢家庭或短期生活陷入困境之家戶提供食材

 、物資或食物券，並至案家進行關懷訪視、家事輔導、社區志願服務等

 服務，提供案家維持基本生活所需，協助其從中學習有效的運用及管理

 有限資源，協助其紓解困境，並鼓勵案家每月至少能從事4小時之社區

 志願服務，本年度至少服務600戶家戶。

* 提供資源：
* 志工訪視交通費：每次補貼志工交通費35元,請各友會每月填寫本會之

 志工訪視交通津貼申請表申請交通費。

* 食物卷：視各單位地域方便性提供相關提貨卷或由本會代購，由各友會或各社福單位直接提供扶助家戶自行購買或代送。
* 行政支援：協助填寫每月統計表及訪視紀錄、家戶領據等表單，回傳給聯合會。
* 相關業務訓練及課程安排：
* 聯繫會報：預計辦理二場聯繫會報，藉由聯繫會報以直接溝通方式設計聯繫會報內容，達到實質效益。
* 弱勢家庭功能促進活動：預計舉辦2場，透過相關活動辦理〈如講

 座、 戶外休閒、第二技能訓練如手工藝、簡易烹調等〉，增加個人

 自我知能及家事自理能力等。

 〈3〉聘請外聘督導：各區至少提供5次業務督導服務。

 〈4〉志工教育訓練：

 辦理2場志工基礎特殊訓練；分別舉辦3場志工成長訓練課程〈如

 家事服務、電話諮詢、社會資源運用、談話技巧、紀錄撰寫等〉

* 個案研討：各區舉辦3場個案研討，經由訪視個案過程及經驗進行

 討論，以提升服務品質。

 〈6〉年終研討：舉辦1場年終研討及進行感謝表揚。

 〈7〉其他與方案執行有關之各項採訪、財務開發、公關之活動。

〈三〉合作單位角色及資源提供：視合作單位服務特性及優勢，結合其人力、

 物力或財力。

* 合作單位角色及任務：

〈1〉對認養家戶持續關心並定期訪視。

〈2〉反應個案需求，協助個案問題處理。

〈3〉提供食物劵或其他家事服務。

〈4〉參加聯繫會報及志工訓練。

〈5〉其他有關方案衍生之各項研討會。

* 投入資源：
* 人力：對認養家戶持續關心並定期訪視,反應個案需求，協助個案問

 題處理、輸送物資、募集相關物資及款項。

* 物力：投入物資及白米等協助更多家庭。
* 財力：募集相關資金以採買相關物資及食物卷，幫忙更多扶助家庭。

捌、聯合會聯絡窗口：社團法人高雄市社福慈善團體聯合會柯雅純社工員及

 李家甄社工助理〈電話：07-7423617,傳真798-05911〉

102年看見希望宅急便服務方案

合作意願書

誠摯邀請~

 各單位加入102年看見希望宅急便服務方案，與聯合會共同提供扶助家庭食物卷及相關生活用品,並邀請扶助家戶參加相關課程〈如培養第二技能、參與社區服

務等〉，滿足基本生活所需，並以關懷訪視、家事服務、社區輔導等服務，進而

逐步提升其自我價值與家庭管理效能並積極參與社區活動，培養自立動機，避免

長期依賴社會救助。

 單位願意提供以下列服務：

□認養食物卷，約 元,□每月認養 份□一年認養計 份。

□提供白米，約 包,□每月提供□不定期

□食材及生活用品,物資內容：

□其他：

合作單位聯絡人： 合作單位聯絡電話：

合作單位Email：